

## **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29日下午两点整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6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7人，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吕卫平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年上半年度经营工作总结暨下半年经营工作计划》。

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年上半年度财务工作报告》。

赞成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童国华先生辞职，独立董事曾令良先生因病逝世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第一大股东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提名，董事会同意推荐吴海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经本届董事会提名，同意推荐温世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吴海波先生和温世扬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**

董事会审议同意吕卫平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，熊向峰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高翔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五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**

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六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第 3 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**

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31 日

## 附件：吴海波先生和温世扬先生简历

吴海波先生，男，汉族，1974年8月出生，安徽宿松人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1995年参加工作，现任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。曾任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子系统产品业务部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，在财务管理和产品业务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和创新精神。

温世扬先生，男，汉族，1964年11月出生，江西赣州人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。1988年参加工作，1988年至2012年先后任武汉大学法学系副主任、法学院副院长。2013年至今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，《法商研究》常务副主编，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、中国法学会保险法研究会副会长、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命题委员会委员等职务。